

圆梦青山夕阳美

——纪念武汉市青山区老年体协成立30周年



2014年6月

目 录 CONTENTS

001	领导人提词
003	序 言
009	政策文件篇
018	组织建设篇
026	运动展示篇
040	社区达标篇
052	专委会剪影
072	政企共建篇
077	获奖荣誉篇
081	科研论文篇
099	大 记 事

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

——毛泽东

提高水平，为国争光。

——邓小平

全民健身，利国利民，功在当代，利在千秋。

——江泽民

体育是综合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志。

——胡锦涛

体育是社会发展和人类进步的重要标志，是综合国力和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体现。体育在提高人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丰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激励全国各族人民弘扬追求卓越、突破自我的精神方面，都有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习近平

老年人体育作为全民健身的重要方面，是丰富老年人精神文化生活的重要内容。望刘鹏同志总结经验，创新思路，推动老年人健身活动的广泛开展，让老年人生活更加健康、快乐、幸福。

——刘延东

希望各级老年人体育协会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努力开拓创新，大力推广老年人体育运动，引导更多老年人提高健身意识，掌握科学健身方法，增强身体素质，不断开创老年人体育工作新局面，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更大贡献。

——陈至立

序言

青山区老年体协于1984年6月15日成立至今已整整三十年。在这三十年里，区委区政府一直高度重视，关心厚爱；区文体主管部门全力支持，热情服务；省市老年体协具体指导，提供平台；驻区单位政企共建，资源共享；历届体协领导辛勤耕耘，无私奉献，从而使青山区老年体协工作有了一个长足发展，一年上一个新台阶。具体表现在：组织建设形成网络，健身活动普遍开展，场地设施日益完善，骨干队伍不断壮大，科学健身文明健身理念不断增强，活动经费有了保障。青山区的老年人体育事业不是夕阳是朝阳。

青山区现有60岁以上的老年人9.54万，占全区总人口的21.4%。多年来，我们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老年体协提出的“促进城市，发展农村，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体育工作方针，结合青山区情况，创造性地开展工作。我们始终把调动广大老年人参加全民健身活动的积极性，把他们从家中请出来，增加老年人体育人口作为我们工作的突破口；把“运动、健康、幸福”作为我们工作的主题；把开展社区老年体育工作达标活动，促进基层基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作为我们工作的抓手；把抓骨干队伍建设，抓品牌效应作为工作的重点；把“就地就近、小型多样、淡化名次、安全第一、重在参与、旨在康乐”作为我们工作的原则；我们还把李岚清同志关于老年人健康的四句话“自己不受罪，家庭少拖累，节省医药费，有利全社会”作为我们的工作目标。

青山区老年体协工作走出了武汉，走出了湖北，冲出了国门。我们多次被全国、省、市老年体协评为先进单位，我们还多次代表湖北省参加全国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的赛事，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09年青山区被全国老年体协授予“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亿万老年人健步走向北京奥运”活动的先进地区；离休干部王守玲被全国老龄委、全国老年体协授予“健康老人”的荣誉称号；青山区的柔力球、武术等项目多次应邀参新加坡，韩国，港、澳、台地区的比赛和表演，都

取得了好的成绩，受到了海内外同行的一致好评与称赞；2014年3月青山区又被全国老年体协命名为“全国柔力球之乡”。回顾青山区老年体协三十年历程，圆梦青山夕阳美，展望未来青山老年体协事业，朝阳灿烂青山靛。

在纪念青山区老年体协成立三十年之际，我们编辑了这本《圆梦青山夕阳美》的画册，旨在对参与、从事、关心和支持我们工作的各级各部门领导和同志们的一点点美好瞬间的记忆，同时也是表达我们对您们长期的关心、厚爱、支持帮助感谢、感激、感恩之情。由于我们的能力水平有限，确实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敬请理解、谅解、包容。

祝愿青山区老年人体育事业蒸蒸日上，再上新台阶，再创新业绩，再做新贡献！祝愿青山区老年人更加健康、幸福、快乐、长寿！

胡宗海

2014年6月

青山依旧在 几度夕阳红

青山区老年体协工作回顾与展望

黄先安

武汉市青山区现有60岁以上老年人95464人，占全区人口总数的21.4%，其中体育人数为65160人，占老年人数的76.46%，如何使老年人保持健康的体魄，提高老年人生命质量，减轻家庭和社会负担，构建和谐生活环境，让他们安享晚年，青山区老年体协结合本区实际，因地制宜，通过几年艰苦细致的工作和实践，探索出了一条适合发展老年人健体工作的新路子，取得了骄人的成绩，得到社会广泛的认可和各级领导机构的表彰。区老年体协每年都组队参加全国、省、市老年运动会和各类体育赛事，先后获得55枚金牌，86枚银牌，138枚铜牌，5次被市老年体育协会授予先进集体，3次被省老年体育协会授予先进单位，1次获全国老年体育协会“全民健身与奥运同行全国亿万老年人健步走向北京奥运会活动先进地区”，1997年被国家体委评为“全国群众体育先进集体”，2000年被评为“全国武术之乡”，2014年被全国老年体育协会授予“全国柔力球之乡”。

一、加强组织建设、健全活动机构

1984年6月，在青山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青山区老年人体育协会正式成立。历经30年实践与发展，组织机构不断发展壮大。目前，全区建立起有37个基层老年体育协会和108个社区分会，形成了区、街、社区、企业、机关相联系的老年体协组织网络。为便于管理和开展活动，适应老年人不同层次健体需求，相继成立了武术、柔力球、乒乓球、门球、棋类、俱乐部等6个专业委员会，共设运动项目105个，先后举办了七届老年体育运动会，共有12476名老年运动员直接参与比赛。每届运动会都设金牌40枚、银牌50枚、铜牌100枚左右。竞技体育活动极大地促进了基层体育活动的开展，调动了全区老年人参与体育活动的热情，丰富了老年人的文体生活，增强了老年人的协作与团结意识，促进了千万个家庭的和谐和社会的稳定。

二、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开展活动

当多元成分的离退休老人进入街道社区后，他们在物资条件不断满足和改善的今天，非常追求精神文化生活，都希望自己有一个健康的体魄安度晚年，共享改革开放的社会成果，退休生活中，体育锻炼就成为老年人不可或缺的正常工作。

区老年体协自成立以来，每届领导班子始终坚持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的工作原则，坚持在学中干，干中学，不断适应老年群体的工作方法，主动作为，不被动应付，使老年体协工作一年做的比一年好。

一是做到主动联系上级领导。每次换届后，我们都主动与分管老年工作的领导联系，向他们讲解老年体协的工作性质，文件依据，政策法规和上级的要求，每年的工作年会、重大节庆活动、运动会等都邀请他们参加，使他们了解工作，把握重点，加强领导。连续五届区委、区政府都有分管领导联系老年体协工作，使老年体协工作始终置于党委、政府的重视关心和支持下，使工作中的困难和矛盾能够得到及时解决。

二是做到主动争取政策，使工作有依据，有标准。区委、区政府先后以“两办”名义为老年体协发了六份文件，对老年体协的组织机构，人员组成，领导归口，政策支持都作出了明确的要求。还为开好老年体育运动会发出六份文件，要求各单位在组织参与、工作保障、场地支持、协调配合、经费支持上给予保障。区委、区政府办公室还召开专题会议，明确组委会成员，协调区属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老年体育运动会的开展提供组织保障。

三是主动接受领导。老年体协工作是群体工作的一部分，我们时刻与文体局、体育中心保持联系，每年向文体局汇报工作，使他们了解和掌握老年体协工作动态，知道我们要干些什么，干了什么，干的结果如何？凡是重大比赛和活动我们都与上级保持信息上的沟通，服从大局，使老年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

三、精心组织社区老年活动，推进社区老年体育工作达标

在开展老年体育活动中，我们始终坚持以街道和社区为重点，紧紧围绕“一个格局，两个服务，三大作用”开展工作。即在区体育总会的重视协调下整合全

区体育资源，举全区之力，齐抓共建的思路、方式和机制，形成以社区为基础，街道为依托，政企共建的体育大格局；老年体育工作要服务于全区的中心工作，推动和促进全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服务于“全民健身，健康青山”的主题，满足人民群众体育健身和提高身体素质的需要；充分发挥晨晚练点在群众体育中的影响作用，做到一街一特色，一社区一品牌，一活动一效应。充分发挥体育科研的作用，促进全区老年人科学健身、文明健身，充分发挥体育达标的示范作用，让更多的老年人走出来，动起来，真正做到我运动，我健康，我快乐，我幸福，推进老年体育事业健康发展。

在工作中我们坚持“以点带面”，发动新沟桥街、冶金街、武东街等三个街道开展老年体育达标工作，主要从组织领导，政企共建，团队特色，场地建设，活动开展，经费保障等六个方面抓起，在全区起到了较好的示范作用。

目前，全区共建有晨晚练点332个，其中：公园内26个，社区活动点306个。主要锻炼项目有：太极拳、木兰剑、健身操、柔力球、扇子舞、健身舞、腰鼓、风筝、空竹、陀螺、手操、健步行等。现社区共有体育指导员1525人，具有三级以上职称的1365人，他们长期活跃在街道社区、公园、校园周边活动地点，对我区老年体育事业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与此同时，我们注意引导老年人科学健身，文明健身，先后召开了三次体育科研论文研讨会和座谈会，收到论文106篇，举办各种健康健身知识讲座30余场，重点交流合理膳食、科学健身、适量运动、注意安全的体育锻炼常识，使老年人根据各自的爱好、兴趣、情调适当适量地锻炼，互教互学，展开交流，既健了身，又健了心，同时也促进了人脉关系的融洽，推动了家庭的和谐与社会的进步。青山区老年体协连续六年承办了武汉市老年体育运动会的柔力球比赛项目，三次承办了全市柔力球教练员、裁判员培训班。

四、筹划好老年体育运动会 充分调动老年人的积极性

从2000年起，我们每两年组织一次老年体育运动会，至今已举办了七届，主要设置展示表演类：如太极拳、木兰剑、柔力球、健身操；休闲娱乐类有：趣味体育、钓鱼、游泳；健身竞技类有：门球、乒乓球、羽毛球、网球、象棋、围

棋、桥牌、竞技麻将等等。参加老年体育运动会的来自全区16个委、办、局、街道、社区以及武钢、一冶、青山热电、武汉石化等驻区企、事业近80个单位，200余支运动队，运动员代表2000多人。他们都是经过社区、街道、企事业单位激烈的竞技、角逐，层层筛选出来的。看，运动场上强大的阵容，运动员们高超的技能，展示出的是钢城人民的英姿与风采！

多年来，青山区老年体协充分发挥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使各种老年体育项目的队伍不断发展和壮大，老年人参加各项体育活动的热情空前高涨，所获得的荣誉也越来越多。我们先后组队代表省、市、区参加了在山东滕州、烟台、郓城，浙江台州、横店、义乌、四川成都、陕西西安、黑龙江哈尔滨、湖北荆门、襄阳等地的全国性老年体育比赛，有的项目还走出国门到韩国、新加坡、台湾、香港、澳门等国家和地区进行比赛、表演和文化交流，都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受到广泛的赞誉和好评。国内数十家媒体如《中国体育报》、《中国老年报》、《楚天都市报》、《武汉晚报》、湖北电视台、武汉电视台等都做了专题与跟踪报道。湖北省老年体协对我区创新老年体育工作进行了表彰，市老年体协在全国老年体协桂林召开的中南六省市会议和重庆召开的15个友好城市老年体协工作交流会上向全国推介了青山区老年体协工作的经验和做法，这是对我区老年体育工作的肯定、鼓舞和鞭策。十里钢城，人杰地灵，魅力青山，尽显风流。这个曾多次获得“全国群众体育先进集体”、“全国武术之乡”、“全国柔力球之乡”等荣誉称号的老工业城区，正焕发出青春与活力，昂首阔步向更高的目标挺进！

2014年6月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鄂政办发〔2007〕42号

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

为推动全省老年体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就进一步加强全省老年体育工作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重要性。老年体育事业是社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动员和组织更多的老年人参加体育锻炼，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文化体育生活需要，是在人口老龄化的新形势下，贯彻落实“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客观要求，是各级政府的重要责任。近年来，我省老年体育事业健康发展，参加体育锻炼的老龄人口不断

增加，老年人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明显提高，老年体育队伍已成为一支充满活力、影响广泛、深受欢迎的队伍，对推动和谐湖北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但全省老年体育工作与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相比，还存在活动经费不足、网络不够健全、活动场地欠缺等亟待解决的问题。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老年体育工作，认真贯彻“党政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老龄工作方针和“促进城市，发展农村，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体育工作方针，加快推进老年体育事业发展。

二、建立健全老年体育组织。老年体协是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的社会团体，加强老年体协的组织建设，是做好老年体育工作的重要保证。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地区、本部门老龄人口情况和老年人健身的客观需要，建立健全老年体协组织，指定人员兼管老年体协工作，吸收熟悉老年体育工作、身体好、热情高的离退休领导干部参加老年体协，加强对老年体协工作的指导，不断增强老年体协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各级老年体协要强化服务意识，主动适应新形势，不断拓展工作思路，最大限度地满足老年人科学健身的需求。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老年体协开展工作，为老年体协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三、加强老年体育设施建设。各地要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设施建设，特别是加强乡村、社区基层老年体育设施建设。要按照“政府投入为主，社会资助为辅”的原则，加大财政对老年体育设施建设的投入，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目

前尚无体育活动场所的社区，要积极做好调整工作，为老年人和居民提供健身活动场地。在新建社区时，要按规定规划建设相应的文化体育设施。各市、州、县都要建立老年体育活动中心，乡（镇）要建立老年体育活动室和户外运动场地，社区要建有功能齐全的体育配套设施，行政村要建有活动场地。各地公共体育馆、体育场、公园、文化宫等，应免费为老年人提供文体活动场所，机关、企事业单位、群团组织的内部体育设施要向老年人体育健身开放。

四、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年体育健身活动。要适应老年健身活动的特点，坚持就近就地、小型分散、因地制宜，加强对老年体育健身活动的指导，动员和组织更多的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要利用节假日、纪念日，组织丰富多彩的老年体育竞赛和展示活动，推动老年体育活动广泛深入开展。对传统的老年体育项目，要不断巩固发展，形成老年体育健身的品牌项目；对普及程度低和创编的新型项目，要作为教学比赛项目，采取小型分散、巡回展演的办法进行，积极推广；对观赏性强的活动项目，要注意利用节假日及纪念庆典的时间举办规模展示活动，以扩大影响，引领发展。要积极组织城镇体育健身代表队和老年体育科研人员下乡进村巡回表演，宣讲体育科普知识，培养乡村老年体育骨干，促进乡村老年体育活动的普及、提高。

五、切实加强领导，为老年体育事业发展提供保障。各市、州、县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对老年体育工作的领导，不断加大对

老年体育事业的投入。体育彩票公益金要安排一定资金对老年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和老年体育健身项目给予支持。各级财政要按照财政分级负责的原则，结合当地实际，把本级老年体育活动经费列入财政预算。要倡导社会各界赞助老年体育事业，共同为老年体育事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



主题词：体育 通知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军区，各人民团体。

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

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07年4月24日印发

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 老年体育工作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全市老年体育工作,贯彻落实《全民健身条例》(国务院第560号令),满足广大老年人日益增长的体育文化生活需求,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重要性

老年体育工作是我国体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老年人的健康状况是社会文明进步的一个重要标志,老年人的生活质量,直接关系到家庭和睦幸福、社会和谐稳定。近年来,我市老龄人口比例呈逐年增长态势,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引导更多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增进广大老年人的身心健康,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本的具体体现,是应对社会老龄化带来的负面影响、实现“健康老龄化”的重要途径,是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团结、构建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因此,各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要从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充分认识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重要性,从构建“两型社会”的战略高度,切实将老年体育工作列入议事日程,推动我

市老年体育工作更好、更快发展。

二、建立健全各级老年体育组织

老年体育协会是为老年人体育健身服务的社团组织,是做好老年体育工作的重要保证。各区、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关心支持老年体育组织建设,要根据本区、本部门老龄人口情况和老年人健身的实际需要,形成市、区、街道(乡镇)和社区(行政村)为基础的四级老年体育协会组织。各行业、机关、企事业单位和高等学校要建立健全老年体育组织。

各级老年体育协会要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推选身体较好、威望高、热心老年体育工作、从领导岗位退下来的老同志担任各级老年体育协会负责人,聘用熟悉体育工作、组织协调能力较强的离退休干部或者安排在职干部负责协会的日常事务,以保证协会日常工作的顺利进行。

各级老年体育协会要依法按章办会、民主办会、勤俭办会,最大限度地满足老年人科学健身的需求。

三、努力改善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条件

老年体育健身活动场地和设施,是发展老年体育事业的必要条件。各级人民政府和各有关部门要创造和改善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条件,免费或者优惠向广大老年人开放公共体育场馆,为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提供方便和服务。在研究制订新建体育场馆规划时,要结合老年人体育健身的特点,统筹考虑体育场馆

设施的功能,方便老年人参加健身活动。现有的体育设施应当科学合理安排老年人健身活动的区域和时段,提高其使用率。

建立老年人体育健身活动中心或者俱乐部,街道(乡镇)应当建有老年体育活动室或者适当的室外活动场所,有条件的社区要建立老年人体育服务站(点),以适应老年人集体活动的需要。

四、开展形式多样的老年体育健身活动

要按照因地制宜、就地就近、小型多样、文体结合、坚持经常、科学健身的原则,积极开展老年人喜闻乐见的活动,把能够参加活动的老年人都动员起来参加体育健身。要加强对老年人健身的科学指导。要遵循“安全第一,友谊第一,健康第一”的原则开展老年体育健身活动,适当组织适合老年人特点的体育健身比赛,定期举办本地老年人运动会,推动老年体育健身活动广泛深入开展。

五、加强对老年体育工作的领导

各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党政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老龄工作方针和“促进城市、发展农村、重在基层、面向全体”的老年体育工作方针,切实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领导,关心支持老年体育协会工作,积极支持老年人参加体育健身活动,帮助解决老年体育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要坚持财政为主、社会资助相结合,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和财政收入的增长不断加大对老年体育事业的投入,保证老年体育活

动的正常开展。要在体育彩票公益金中安排一定资金对老年体育健身设施建设和老年体育健身项目给予支持。要倡导社会各界赞助老年体育事业,共同为老年体育事业创造良好条件。

各级体育行政部门要把老年体育工作纳入群众体育发展计划,明确一名分管负责人,帮助解决老年体育协会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新闻媒体要加大对老年体育工作的宣传力度,为广大老年人营造良好的体育健身氛围,共同推动老年体育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街办事处(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研究同意,现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体育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大力开展宣传,抓好贯彻落实。

